

## 華僑銀行獎賞服務條款及細則

本條款及細則（「條款」）規管由華僑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本行」）經由電子銀行渠道管理的華僑銀行獎賞服務（「獎賞服務」），本行可不時更新、更換及 / 或修改本條款。獎賞服務包括現金回贈、積分兌換交易（本行可透過該計劃向客戶提供商戶的產品及服務），以及本行不時通過該平台提供的其他功能、服務及用途，但不包括由商戶或其他第三方擁有、營運及維護的任何外部網站或網頁。

客戶應仔細閱讀本條款。使用或存取獎賞服務即表示客戶同意受本條款約束。如客戶不同意本條款，請勿使用或存取獎賞服務。

客戶使用或透過獎賞服務兌換獎賞，須受本條款約束，並須完全及及時遵守本條款。

獎賞服務僅供本行現有賬戶持有人，且已登記並能正常使用本行電子銀行服務者使用。

使用獎賞服務需同時受以下條款約束：

1. 此條款；
2. 可不時修訂之 **VOYAGE 信用卡之條款及細則**（包括但不限於條款標題「兌換 VOYAGE 回贈」及「KrisFlyer 哩程兌換」）；
3. 持卡人協議；
4. 所有戶口及相關服務之條款及章則；
5. 電子銀行服務使用條款及細則；
6. 電子理財服務之披露；
7. 關於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條例」）的客戶及其他個別人士通知；
8. 私隱政策及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9. 透過華僑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流動理財使用推送通知的條款及細則；
10. 使用生物認證服務之條款及細則；及
11. 使用流動保安編碼服務之條款及細則

若本條款與上述有關使用及 / 或存取獎賞服務的其他條款有任何不一致，則以本條款為準，並在該有關衝突內優先適用。

您可於 30 天內透過本行網站中的「個人理財」>「尋求協助」（所有表格）頁面以查閱並下載當前版本之獎賞服務條款及 VOYAGE 信用卡之條款及細則：<https://www.ocbc.com.hk/personal-banking/zh/get-help>。在指定的時間範圍到期後，您可能無法下載和儲存該版本的資訊。

## 1. 一般定義及詮釋

於本使用條款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以下涵義：

- 1.1 「電子銀行渠道」指本行不時提供予客戶使用獎賞服務的電子渠道，包括流動銀行服務及本行不時指定的其他渠道。
- 1.2 「損失」指所有損失、和解款項、費用（包括律師費及按律師與客戶標準計算的開支）、收費、開支、訴訟、程序、索賠、要求及其他責任，無論是否可以預見；
- 1.3 「商戶」指透過獎賞服務向客戶提供禮券、電子禮券、產品及 / 或服務的第三方商戶；
- 1.4 「華僑銀行獎賞積分」或「獎賞積分」指本行現時向客戶提供的任何獎賞計劃積分（包括 Voyage 里數及本行不時新增的其他積分）；
- 1.5 「營運商」指透過獎賞服務提供商品、服務、禮券或電子禮券兌換功能的第三方營運商；
- 1.6 「訂單」指用戶透過獎賞服務向營運商訂購禮券、電子禮券或商戶產品及 / 或服務的訂單；
- 1.7 「個人資料」指香港法例第 486 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中所訂明的涵義；
- 1.8 「獎賞合作夥伴」指任何客戶可於獎賞服務中使用之本行合作夥伴，客戶可透過獎賞服務使用其獎賞積分兌換商戶禮券、電子禮券、產品及 / 或服務，或將積分轉換至其他第三方獎賞計劃；
- 1.9 「獎賞積分兌換交易」指透過獎賞服務將華僑銀行獎賞積分由一個客戶計劃轉換至另一客戶計劃（包括由第三方公司持有的計劃）的交易；
- 1.10 「獎賞計劃」指本行的任何獎賞計劃（包括但不限於 VOYAGE 信用卡計劃）或由獎賞合作夥伴管理的獎賞計劃；
- 1.11 「禮券」或「電子禮券」指商戶於獎賞服務中發行及出售的實體或電子優惠或推廣代碼，可用於兌換第三方產品、服務、推廣及 / 或折扣。

## 2. 一般條款

- 2.1 您可根據有關獎賞計劃賺取獎賞積分，但須遵守該等獎賞計劃的條款及細則。您同意在使用獎賞服務時，隨時遵守該等條款及細則。
- 2.2 您可在電子銀行渠道提供的獎賞服務進行以下（但不限於）操作：

- a. 查詢獎賞積分餘額及交易紀錄；
- b. 將獎賞積分從一獎賞計劃轉換至另一獎賞計劃；
- c. 將獎賞積分兌換至現金回贈以抵銷信用卡簽賬；
- d. 兌換禮券、電子禮券、產品及 / 或服務；及 / 或
- e. 本行透過電子銀行渠道於獎賞服務中決定並提供的所有其他交易。

2.3 在不影響本條款及細則其他條款的前提下，您必須符合以下條件方可進行交易：

- a. 您必須為至少一個有效獎賞計劃的客戶及會員，並於進行交易時保持有效；
- b. 您須按本行規定提供相關獎賞計劃資料以透過獎賞服務辦理相關獎賞積分的
- c. 兌換；
- d. 您必須擁有足夠的獎賞積分或獎賞合作夥伴之積分以進行交易；
- e. 本行可酌情允許您先將其他獎賞計劃積分轉換以達標進行交易所需的最低積分要求；及
- f. 透過執行上述第 2.2 條所述的任何功能，即表示您同意受《VOYAGE 信用卡之條款及細則》的約束，而該條款及細則可由銀行不時修訂、補充或取代。

2.4 本行保留權利可不時於以下情況調整你的積分餘額，且毋須事先通知閣下（包括加減積分）：

- a. 因系統故障、人為錯誤、欺詐或行政失誤（無論該等錯誤或失誤是否由本行或獎賞合作夥伴所致）而導致的獎賞積分錯誤入賬或扣減；
- b. 您所提供虛假、不準確、具誤導性或難以辨認之資料；
- c. 兌換特定產品、服務、禮券或電子禮券所需之獎賞積分數量之變更；或
- d. 將獎賞積分由一獎賞計劃轉換至另一獎賞計劃之積分兌換比率變更。

2.5 本行可不時酌情決定及 / 或修訂以下事項，且毋須事先通知閣下：

- a. 獎賞合作夥伴名單；
- b. 將任何獎賞積分由一獎賞計劃轉換至另一獎賞計劃之兌換比率；
- c. 任何獎賞積分於不同獎賞計劃之間的可轉換性；
- d. 將獎賞積分由一獎賞計劃轉換至另一獎賞計劃所適用之行政費用；
- e. 任何交易或訂單的特定條款及條件；及
- f. 交易所需之獎賞積分數目。

2.6 您須遵守本行不時發出有關使用獎賞服務之通知、指引及運作規則，指引及營運規則及政策。該等通知、指引及營運規則及政策通常會透過電郵及 / 或刊物，或本行指定之其他通知方法向閣下發出，您確認該等通知方式已構成本條款所要求之足夠通知。

- 2.7 透過獎賞服務提供之禮券、電子禮券、產品或服務之使用，或透過平台發放之資料，可能須受營運商或任何商戶（視情況而定）所訂立之條款及／或適用法律之限制。閣下有責任查明並遵守該等條款及／或適用法律。
- 2.8 本行可不時更換營運商，且本行不需因該等更換（包括但不限於營運方交接安排期間導致的獎賞服務不可用）令你蒙受任何損失而承擔任何責任。
- 2.9 您同意本行（或其代理、分包商及服務供應商）有權：(i) 監察、篩選或控制獎賞服務上的任何活動或內容；(ii) 調查違反條款行為並採取適當行動；(iii) 限制或阻止用戶存取獎賞服務；及／或(iv) 向有關當局報告涉嫌違法行為並配合調查。
- 2.10 所有你透過獎賞服務提出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積分兌換交易）須經營運商或商戶處理及接受後方具約束力。本行保留拒絕處理任何交易的權利，如：(i) 該交易不符合獎賞服務使用要求或適用的條款及細則（包括本條款及細則），或不以本行要求的方式提交；(ii) 本行因任何適用法律或法律要求而被禁止處理該交易；(iii) 所訂購的產品及／或服務須送往無效地址或香港境外地址；或(iv) 本行認為合適的任何其他理由。
3. **透過電子銀行渠道進行的積分兌換交易**如適用，透過電子銀行渠道將獎賞積分由一個獎賞計劃轉換至另一個獎賞計劃，您必須符合以下條件：
- a. 您必須同時參與該等交易所涉及的至少兩個獎賞計劃；
  - b. 您在原獎賞計劃中必須持有足夠的獎賞積分以進行轉換，並須考慮適用的兌換比率、行政費用及／或於獎賞服務中列明的收費；
  - c. 所申請的兌換交易必須符合您於相關計劃下所承擔的任何適用條款及細則（例如 VOYAGE 信用卡計劃）。
- 3.2 當你進行積分兌換交易（包括但不限於新加坡航空 KrisFlyer 計劃）時，即視為你明確同意並授權本行向相關負責管理該獎賞計劃之第三方（包括但不限於任何商戶、營運商及獎賞合作夥伴）披露及傳輸你的個人資料，以完成該兌換程序。相關個人資料可包括但不限於你的名字、姓氏、會員號碼及於兌換頁面上顯示的任何其他資料。你確認該等資料傳輸為履行你兌換請求所必需，並同意本行對第三方其後對該等個人資料的使用、處理或處置概不承擔任何責任；第三方對該等資料的處理，將受其自身之私隱政策及條款約束。
- 3.3 於提交兌換申請時，兌換所需的原獎賞積分（包括任何適用的行政費用及／或收費）將即時從你於本行的信用卡戶口扣除。獎賞服務將通知您兌換申請是否成功遞交。
- 3.4 每宗積分兌換交易或需支付手續費（或本行不時指定之其他費用），相關費用或將記入主卡賬戶。適用費用（如有）將於畫面上顯示，並載於最新版本的《**VOYAGE 信用卡之條款及細則**》。

3.5 所有由本行接獲的兌換申請均為最終申請且不可取消。兌換申請一旦經獎賞服務提交，將不可取消或撤回。

#### 4. 訂單

4.1 您確認並同意，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於獎賞服務提供的產品、服務、禮券及電子禮券均由營運商或相關商戶根據獎賞服務上特定產品頁面所示之相關商戶發售、發行或維護，而非由本行提供。

4.2 本行並不認可、支持或承擔任何與訂單或任何產品、服務、禮券及電子禮券相關之責任或法律責任。已兌換產品的風險及所有權轉移、送遞、產品保養（包括保養條件及相關補救措施）、支援、退款、退貨、換貨及任何與上述產品、服務、禮券及電子禮券相關的附帶服務，均受本行、營運商及 / 或相關商戶於獎賞服務中具體列明或其他地方所訂明的條款及細則約束。

4.3 您可按照不時規定的指示提交訂單。以其他方式提交的訂單將不獲受理。當您提交訂單後，該訂單將會進入處理程序，但須以營運商或商戶發出確認（並以其決定的渠道或方式通知您）方視為正式接受。

4.4 您確認並同意，您有責任確保訂單內容之準確性。每一份訂單於獎賞服務遞交後即被視為不可撤回及不可取消，而營運方及 / 或相關商戶有權在毋須另行通知或諮詢您的情況下直接處理該訂單。

4.5 所有訂單均須經營運商處理，並以營運商或商戶（由其全權酌情決定）之接受為準。每一份獲接受的訂單將構成由您與營運商或相關商戶直接訂立的協議（「客戶合約」）。您確認除非您收到營運商或商戶之確認（確認方式由其決定，包括任何其採用之渠道或媒介），營運方或商戶概不會因您提交訂單而承擔任何法律責任，亦不會因任何未被接受的訂單而與您構成任何具有法律約束力的協議或承諾；就此，營運商或商戶對您因此而可能蒙受的任何損失概不負責。為免生疑問，營運商及商戶均保留對任何透過獎賞服務提交的訂單予以拒絕處理或接受的絕對酌情權。

4.6 您同意，倘若相關禮券、電子禮券、產品及 / 或服務於獎賞服務上出現價格錯誤，或基於營運商或商戶全權酌情認為合適的任何其他理由，營運商及商戶均有權立即終止相關的客戶合約。如該客戶合約涉及產品銷售，商戶即使在相關產品已被發貨或已在運送途中，或有關款項已向您收取的情況下，仍保留終止該客戶合約的權利。

4.7 您確認並保證，您並無依賴任何由營運商或商戶或其代表所作（但未於客戶合約中明確載明）的條款、條件、保證、承諾、誘因或陳述，亦無依賴任何包括但不限於由本行、營運商或商戶製作的目錄、宣傳材料或其他文件內的描述、插圖或規格。您亦確認並同意，本條款及細則及客戶合約中所列明的保證豁免、責任豁免及補救措施豁免

條款，旨在於各方之間合理分配相關風險，並使營運商或商戶能以較低費用或價格向您提供其禮券、電子禮券、產品及 / 或服務；而您同意該等責任豁免屬合理安排。

4.8 在不影響第 4.7 條的前提下：

- a. 由於禮券或電子禮券乃由營運商發行，而非本行（即使其中可能包含本行的標誌、商標及 / 或其他相關標識），本行對於在獎賞服務內提供、供應或可用之任何禮券、電子禮券、產品及 / 或服務的質量、適銷性、狀態、情況或是否適合任何用途，概不作出任何保證；
- b. 對於任何禮券或電子禮券，或任何產品及 / 或服務的使用壽命、損耗程度，或其是否適合於任何特定用途或在任何特定情況下使用（無論營運商或商戶是否知悉該用途或情況），均不作出任何保證，亦不作任何明示或暗示之承諾；
- c. 本行對於您或任何第三方所採取的下列措施及其所引致的後果概不承擔任何責任：未經正確方式進行的缺陷修補、未經本行事先同意而擅自修改相關禮券、電子禮券、產品及 / 或服務、或加入及安裝非由本行提供的部分（尤其是非來自本行的備用部分）。

4.9 您可依照營運方不時規定的付款方式，並按照營運方不時制定的其他附加條款，就訂單進行付款。相關付款可由營運商代為收取及處理。您確認，如適用，營運商有權代表商戶向您收取付款。

4.10 如您在使用所選付款方式時發生任何故障、中斷或錯誤，您不得就此向營運商、商戶或任何商戶代理提出任何索償或申訴。營運商保留隨時修改或暫停（無論是暫時或永久）任何付款方式的權利，且無須事先通知或提供理由。

## 5. **免責聲明**

5.1 獎賞服務內可能包括或提供來自不同來源的內容及服務，包括營運商、商戶及其他第三方內容供應商（包括由營運商、商戶或任何其他第三方所擁有、營運及維護的網站或網頁）（統稱為「第三方內容」），例如由營運商營運以供您提交訂單的市集平台。本行、營運商、商戶或任何第三方內容供應商對其任何部分所出現的任何錯誤或 STACK 延誤，或您依賴該等內容而作出的任何行動，概不承擔任何責任。本行沒有義務監察或審閱透過獎賞服務提供的第三方內容，並對因任何該等第三方內容而引致或相關之任何損失概不承擔任何責任，包括但不限於內容中的任何錯誤、誹謗、中傷、侮辱、遺漏、虛假陳述、猥褻、色情、褻瀆、不準確或任何其他令人反感的資料。獎賞服務內的任何超連結（包括連結至由商戶或其他第三方擁有、營運及維護的網站或網頁）僅供參考及提供便利之用，並不代表本行已認可或核實該網站或網頁。您須自行承擔存取該等網站或網頁的風險。

- 5.2 獎賞服務上所提供的所有資料，包括其中所載的資訊、意見及陳述（以下統稱「資料」），僅供一般傳閱之用，並不包含或傳達任何建議，亦不應作為作出任何決定的依據。該等資料未有考慮任何特定人士的具體需要。該等資料涵蓋範圍廣泛，並非旨在提供全面研究或任何建議或意見。因此，您不應依賴該等資料，亦不應視為任何特定問題的具體建議之替代方案。如您對任何具體問題或關注有疑問，請諮詢合資格專業人士以獲取相關建議及建議的行動方案。
- 5.3 該等資料乃於特定日期編製，可能未有更新，亦可能未反映該日期後的法律、事件或慣例變更。本行及資料作者均無義務更新該等資料或更正日後可能顯現的錯誤。所有資料、意見及陳述均可隨時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6. **無保證**獎賞服務按「現狀」及「可用」方式提供。本行對獎賞服務或透過獎賞服務提供的任何資訊及資料，不作任何明示、暗示或法定之保證，包括但不限於所有權、不侵害第三方權利、適銷性、滿意品質、特定用途適用性以及免於電腦病毒或其他惡意、破壞性或損壞性程式碼、代理程式、程式或巨集的保證。
- 6.2 在不影響上述條款的前提下，本行對以下事項概不作出任何保證：(i) 獎賞服務的準確性、時效性、充分性或完整性；(ii) 您使用及／或存取獎賞服務或獎賞服務的運作將不會中斷、安全或無錯誤或遺漏，或任何已識別的缺陷將獲得修正；(iii) 獎賞服務能符合您的要求，或不合任何病毒或其他惡意、破壞性或損毀性的程式碼、代理、程序或巨集；(iv) 您使用獎賞服務不會侵犯第三方權利；(v) 獎賞服務所載產品、服務、資料及資訊適合或可於香港以外地區／司法管轄區使用；及(vi) 您於獎賞服務所見的獎賞積分或忠誠積分餘額準確無誤，並與相關獎賞計劃賬戶餘額相符。除非另有說明，該等產品、服務、資料及資訊僅限用戶於香港存取及／或使用。若您所在司法管轄區的法律不允許或對存取獎賞服務內容設有限制，您須立即停止存取該等內容或遵守該等限制（視情況而定）。
- 6.3 您承認並同意，本行不保證透過獎賞服務向您傳送或由您傳送之任何資訊的安全性，您明白並接受使用獎賞服務傳送或接收的任何資料可能被未經授權的第三方存取及／或被本行及其職員、僱員或代理人披露予冒稱您身份或聲稱代表您行事的第三方。
- 6.4 您同意並接受，對於任何上述未經授權的存取或披露，或因該等存取或披露而令您遭受或招致的任何損失（無論屬直接或間接、可否預見）或基於合約、侵權（包括疏忽或違反法定責任）、公平性或其他損失，您不得向本行或其任何職員、僱員或代理人追究責任。

## 7. **資料私隱及保密**

- 7.1 您在此同意本行、其關聯公司（統稱「OCBC 集團」）、其業務合作夥伴及其代理（統稱「代表」）為合理需要之目的而收集（包括透過錄音電話方式）、使用及披露您的個人資料，以便：促成及提供獎賞服務上的產品或服務；及達成本行私隱政策及個人資料

料收集聲明中所載的其他適用目的（可於 <https://www.ocbc.com.hk/group/zh/policies.page> 查閱）（統稱「目的」）。如您向本行及代表提供了其他個別人士的個人資料，您確認您已取得該等人士的同意，允許本行及代表就上述目的收集、使用及披露其個人資料。

- 7.2 某些禮券、電子禮券、產品及 / 或服務可能由商戶或營運商（視情況而定）透過框架技術或營運商或商戶網站或網頁（您可能由獎賞服務導向該等網站或網頁）於獎賞服務提供，並可能與本行標誌或商標聯合品牌，儘管該等網站或網頁並非由本行營運或維護。您承認透過該等獎賞服務部分或營運商或商戶網站或網頁提交的任何個人資料，可能會被營運商或商戶（視情況而定）接收。您亦承認該等個人資料的收集、使用及 / 或披露可能受營運商或商戶私隱政策所規範。本行不會對營運商或商戶的私隱政策或實踐負責，建議您了解該等私隱政策的詳情。
- 7.3 華僑銀行可能與一個或多個第三方（包括但不限於營運商）簽訂合約，以提供、維護及托管獎賞服務上的產品或服務。因此，您提交的任何資料及 / 或您傳送的任何內容，可能會被存放於由營運商或其他第三方維護的伺服器上。您承認該等資料或內容可能經過及存放於本行無法控制的伺服器。您同意，本行對於任何該等資訊或內容的傳輸傳送或儲存，概不承擔任何責任或義務。
- 7.4 您同意本行可採取任何必要方式收集、存儲、傳送及處理您的資料，以維持適當的交易及獎賞服務記錄，並可將您的資料披露及傳送予相關第三方服務供應商及托管方，以便您使用獎賞服務。

## **8. 責任豁免及賠償**

- 8.1 在任何情況及任何原因下，本行概不就任何因下列事項引致或與之相關的損失承擔任何責任：(i) 存取、使用或無法存取或使用獎賞服務，包括因維護、故障、錯誤或獎賞服務任何部分不可用而引致的情況；(ii) 任何系統、伺服器或連接故障、錯誤、遺漏、中斷、傳輸延誤、訊息無法送達、您的電腦（或其他存取或電子設備，包括但不限於流動電話、智能手機及個人數碼助理）出現問題、電腦病毒或其他惡意、破壞性或腐敗程式、代理程式或巨集；(iii) 透過獎賞服務提供的任何其他網站或網頁的使用或存取；(iv) 透過獎賞服務或任何其他網站或網頁或其他獎賞服務所指引的任何第三方獲取或下載的任何服務、產品、電子禮券、禮券、資訊、數據、軟件或其他資料，或因使用或依賴獎賞服務或其內容而產生的任何後果；(v) 您對獎賞服務的使用或濫用；(vi) 獎賞服務、其內容或相關服務的任何缺陷、錯誤、不完善、瑕疵、錯誤或不準確；(vii) 第三方未經授權存取您由本行儲存的任何資料；(viii) 由獎賞合作夥伴提供予本行的應用程式介面、電腦程式及 / 或電子數據交換介面出現故障及 / 或錯誤；及 (ix) 本行因應上述情況採取的任何補救或預防措施所引致的問題。本行在任何情況下均不會就以下事項對您或任何其他人士承擔責任：(a) 商戶、營運商、其他獎賞服務用戶或

任何其他第三方所欠付的任何款項；及／或 (b) 您或其他第三方因使用及／或存取獎賞服務而產生的損害；或 (c) 本條款所述的任何間接、特別、經濟或相應損害或損失，無論本行是否已被告知該等可能性。上述責任豁免於法律允許的最大範圍內生效。

- 8.2 您須就因以下情況而可能向本行提出的或本行因此而蒙受或承擔的所有及任何索償、訴訟、程序、損失、損害、費用（包括全額賠償基礎的法律費用）、開支及責任，向本行作出全面賠償並使其免受損害：(a) 您存取及／或使用獎賞服務及／或任何其他人士或實體在使用您的用戶名稱、密碼或生物認證登入（如適用）成功存取及／或使用本行電子銀行渠道的情況；或 (b) 您或任何其他人士或實體違反或未遵守本條款的任何規定，而該人士或實體能夠使用您的用戶名稱、密碼或生物認證登入（如適用）存取及／或使用本行電子銀行渠道。

## 9. 知識產權及傳輸內容

除非另有說明，獎賞服務中所有版權及其他知識產權及專有權利均由本行、營運商、獎賞合作夥伴或本行的授權人或服務供應商擁有、授權或控制。您可於本行電子銀行渠道存取獎賞服務，但須保留本行或相關版權持有人於內容及資料中所載的所有版權及其他專有權利聲明。獎賞服務所展示的商標、標誌及服務標誌（統稱「商標」）為本行及（如適用）營運商、獎賞合作夥伴、商戶或其他第三方權利人於本行電子銀行渠道所註冊及未註冊的商標。任何存取及／或使用獎賞服務之人士均不得獲授任何權利或許可下載、複製或使用該等商標。

## 10. 終止

- 10.1 華僑銀行可自行酌情權，在向您發出第 12 條所述任何方式的通知後，即時終止您存取及／或使用獎賞服務（或其任何部分）的權利，理由包括但不限於您違反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款。
- 10.2 於您收到第 12 條所述通知後，您在本條款及細則下獲授予的一切權利即時終止，您須立即停止以任何方式使用獎賞服務。
- 10.3 本條款及細則的終止不影響本行於終止前已取得的權利，及您於本條款及細則中規定於終止後仍須履行的義務。

## 11. 條款及細則的修訂

- 11.1 華僑銀行可不時自行酌情權訂立額外條款及細則或修訂本條款及細則。本行將透過電郵及／或於獎賞服務刊登，或以本行指定的其他方式通知您，您同意該等通知方式足以構成本條款及細則修訂的通知。若您不同意受修訂條款約束，應立即停止一切存取及／或使用獎賞服務。

11.2 您進一步同意，若於接獲修訂通知後繼續使用及／或存取獎賞服務，該等行為即構成您：(i) 對本條款及細則及其修訂的確認；及 (ii) 同意遵守及受其約束。本行有權在未經非本條款及細則當事人同意下行使上述修訂權。

## 12. 通知

與本條款及細則有關的任何通知或其他通訊：(i) 可親身送達、郵寄、電話或電子方式發送至接收方最近通知發送方的地址或電話號碼；(ii) 親身送達者，於送達時視為已收悉；(iii) 郵寄者，於郵寄後第二日視為已收悉；(iv) (a) 如本行以電子方式發送，於送達時視為已收悉（本行收到送達報告即為送達的確鑿證據，即使您未開啟該通訊）；(b) 如您以電子方式發送予本行，於本行開啟該通訊時視為已收悉；及 (v) 本行可自行酌情以其他通訊方式（包括但不限於任何網站及／或流動應用程式及其他電子媒體）發出通知。

## 13. 不可抗力

若因超出本行全部或部分合理控制範圍的事件或故障（包括天災、自然災害、疫症、戰爭或恐怖主義行為、任何政府或當局行為、停電或電力供應問題、任何電訊網絡營運商或承辦商的行為或失誤、互聯網或網絡相關問題、第三方供應商或服務提供者的服務問題，以及華僑銀行不負責的任何一方行為）導致本行未能履行其義務，或導致獎賞服務的運作發生錯誤、中斷或延誤，本行概不負責。

## 14. 轉讓及承接

14.1 您不得在未獲本行事先書面同意的情況下，轉讓您在本條款及細則下的任何權利。本行則可在其認為適當的情況下，無須取得您的同意而：

- a. 將與獎賞服務有關的任何內容、個人資料、軟件及／或文件或其任何權利轉讓予任何第三方；及／或
- b. 將本條款及細則下華僑銀行的全部權利及義務承接或轉讓予一名或多名第三方。

14.2 一旦任何第三方同意履行本行在獎賞服務或其任何部分相關的義務，本行即完全解除本條款及細則及法律上的所有義務和責任。您亦同意並明白，您對本行個人資料的任何收集、使用、披露或其他處理的同意，亦同時適用於華僑銀行的任何繼承人、受讓人或承接人。

14.3 本條款及細則對您及本行，及本行的繼承人及受讓人具有約束力。即使本行名稱或組織架構變更，或與其他實體合併、合併或融合，本條款及細則仍繼續對您具約束力，並適用於本行的繼任實體。

- 14.4 除本條款及細則外，您對獎賞服務某些功能的使用，或對更全面或更新版本的獎賞服務之使用，可能需受附加條款（“附加條款”）所規管。該等附加條款將具有完整效力並適用於相關服務。
- 14.5 本行保留權利（但無義務）向獎賞服務引入新產品、應用程式、計劃、服務、功能及／或特徵（統稱「新功能」）。「獎賞服務」一詞包括透過獎賞服務提供的新功能，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新功能不收取任何費用。
- 14.6 所有新功能均受本條款及細則約束，並可能受附加條款約束，您須於使用該等新功能前同意該等條款，並於使用時視為已同意。若本條款及細則與附加條款有任何不一致，該不一致部分以附加條款為準（只限於該產品、應用程式、計劃、服務、功能或特徵）。

## 15. 一般條款

- 15.1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管轄並按其詮釋。您在此不可撤銷地接受香港特區法院的非專屬司法管轄權。本行有權在任何具備司法管轄權的法院向您提出法律程序，且在一個或多個司法管轄區提出程序，並不排除本行在其他司法管轄區同時或其後提出程序的權利。
- 15.2 如本條款及細則任何條款被裁定為無效、非法或不可執行（無論全部或部分），該條款將被剔除，其餘條款不受影響並繼續有效。
- 15.3 本行未有行使或延遲行使本條款及細則下的權利，不構成放棄該等權利，亦不影響本行日後行使該等權利或其他權利的能力。
- 15.4 您確認並同意，本行的紀錄，以及任何借由獎賞服務由您或任何聲稱為您本人、代表您或聲稱代表您之人士（不論是否獲您同意）作出、執行、處理或完成的通訊、交易、指示或操作的紀錄，或任何與獎賞服務運作有關的紀錄，均對您具有最終及具決定性的證據效力，並在任何情況下均對您具約束力。
- 15.5 除營運商及商戶外，本條款及細則並不旨在根據香港法例第 623 章《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及其任何重新制定版本，賦予任何第三者執行本條款或享有本條款利益的權利。該條例的適用性在本條款及細則中明確排除。為免生疑問，本條款的任何內容均不影響任何合法受讓人或轉受人於本條款下的權利。本條款可在不需取得任何第三方同意的情況下被撤銷或更改。
- 15.6 您同意並確認，本條款及細則以及本行所提供的服務，並不包括本行向您提供之互聯網接入或任何其他電訊服務。本行不會就您用以存取或使用獎賞服務之任何服務負責，亦不會就您因使用該服務所遭受的任何損失承擔責任。您必須遵守該等服務的所有適用條款及條件，並支付所有相關費用。任何供您使用獎賞服務所需的互聯網接入或電訊服務（包括流動數據服務），均由您自行承擔責任，並由您向相關電訊或互聯網服務供應商另行自費取得。

15.7 如英文版本與中文版本之間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